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4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兼总经理何建平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11,46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6.92%。公司董事、监事均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证券事务代表列

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证监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申请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根据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股东大会对本议案的十一项条款进行了逐项表决。

2、 议案表决结果：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每股面值：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发行数量：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834 万股，不低于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 25%。本次公开发行不涉及老股转让，具体发行数量以最终公告的发行方案为准。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4)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5) 定价方式：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通过向配售对象进行询价，根据询价结果确定发行价格，或者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6) 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7) 发行地区：全国所有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8) 发行方式：采取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证监会许可的其他方式。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9) 发行与上市时间：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后的十二个月内发行。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0)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1) 决议有效期限：本议案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与本次上市相关的具体事宜：

(1) 遵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可在暂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3834 万股的基础上适当调整向社会公众发行股票的具体数额，根据具体情况制定、修改及实施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时机、发行股票的种类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区间和定价方式、发行价格、发行方式等有关事项；

(2) 代表公司签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关的重大合同；

(3) 向中国证监会提出本次发行申请，并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本次发行的正式材料，签署与批准本次发行有关的合同、招股说明书等

文件；

(4) 如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董事会可在本次发行后，因股本变动、注册资本变更等事宜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针对上述事宜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

(5) 如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在指定的报刊与网站上发布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上市公告书等，向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并提供齐备的申请资料；

(6) 办理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有关的其他必要事项；

(7) 本次授权自经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拟将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用于投资相关项目，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

进行分析。公司拟将通过本次发行及上市募集的资金用于“精密生产线扩建项目”。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如实际募集资金低于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储存账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市募集的资金将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款专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如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则公司上市发行前滚存的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本次发行完成后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按比例享有。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建立公司上市后对股东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制定了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独立董事已认可该议案，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七）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预案》

1、议案内容：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特制订此预案。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涉及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为了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同时保证此次募集资金有效利用、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股东大会针对本次发行是否会摊薄即期回报、本次发行的必要性与合理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以及公司拟采取的具体措施等事项进行了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认可该议案，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相应承诺及制定约束措施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证券交易所

上市的要求，公司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出具了相应承诺及制定约束措施。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十）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对报告期内（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确认。

公司独立董事已认可该议案，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5,81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关系的公司股东大连德迈仕投资有限公司回避了本次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暂停转让股份并授权董事会适时申请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份暂停转让，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议决定公司适时具体申请暂停转让并办理相应手续。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

（十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上市后适用的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特制定相关制度，待公司上市后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2)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4)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5)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6)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7)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8)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9)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0)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1)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12) 审议通过《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草案）》

同意股数 111,460,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适用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大连德迈仕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1 日